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82026HY0043686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6〕191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长岗村公岩股份经济合作社,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长岗村桑元股份经济合作社,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长岗村长江股份经济合作社,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长岗村高屋股份经济合作社
建设项目名称	站房,加油棚（自编号 B1, B2） 项目代码：2502-440118-04-01-615899
建设位置	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章陂村
建设规模	站房,加油棚（自编号 B1, B2），总建筑面积：430.97 平方米，地上 1 层：430.97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5〕2443 号
放、验线/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5[放]0166、2025[复]0684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核实	是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第五十三条，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二、本次核实暂不涉及违约金核算事宜。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 年 1 月 21 日